

北京林业大学学生工作部(处)

北京林业大学学生工作部(处)
党务、处务、信息公开专用章

党务公开第 号	公开时限 2 天
信息公开第 号	自 2025 年 6 月 15 日 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

关于2025年度辅导员系列专业技术 职务评审专家评议办法公示

根据《北京林业大学职称评审管理办法》(北林人发〔2022〕22号)和《北京林业大学关于开展2025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北林人发〔2025〕7号)相关要求,现对2025年辅导员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专家评议办法进行公示。

附件:北京林业大学2025年辅导员系列专业技术职务
评审专家评议办法

公示期2日,自2025年6月15日-16日,如有意见和
建议请通过以下途径反馈:

电 话: 010-62336194
电子邮箱: sxjy@bjfu.edu.cn
地 址: 师生服务中心 303



附件

北京林业大学 2025 年辅导员系列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专家评议办法

根据《北京林业大学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北林人发〔2025〕7 号）要求，本年度辅导员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由学生工作部（处）牵头负责并按要求组建评审专家组。评审专家组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开展评审工作，接受学校纪委、监察部门和人事处的全程督导和随机检查。专家评议的具体办法如下：

1.宣读评议办法。专家组组长在评议会前，向专家评委宣读评议办法和规则，介绍对申报人员的资格审查、履职尽责满意度测评和同行专家鉴定结果。

2.申报人陈述答辩。每名申报人按抽签顺序依次使用 PPT 陈述答辩。正高级职称申报人陈述时间 6 分钟，副高级职称申报人陈述时间 4 分钟。答辩结束后专家可以向申报人提问。

3.专家评议投票和评审结果统计。全部申报人陈述答辩后，与会专家结合申报人答辩和支撑材料情况，对申报人进行综合评议：

第一轮投票：专家在选票 I 中勾选是否同意申报人晋升职称。汇总投票结果，“同意”票数超过出席会议评审专家

总数 2/3 的即为同意申报资格；

第二轮投票：如果第一轮投票通过人员超过 1 人，则组织评审专家在选票 II 上对通过人员按照优先顺序进行排序，最优者排序为 1，次优者排序为 2，以此类推。汇总投票结果，即将各位评委对通过人员的排序名次直接累加，由低到高依次排列，获得最终排名。如遇得分相同的情况，就并列人员进行多次投票，直到评选出先后顺序为止。

4.确认评审结果。向与会专家报告统计结果，请专家签字确认，并报辅导员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小组审议。